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现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未能按期完成审计工作，年报编制工作进度晚于预期，预计无法按照《证券法》规定的时间披露年度报告。为确保年度报告的准确性及完整性，经本公司研究决定将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前披露。

本公司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符合《关于支持做好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20〕24 号）之规定，截止目前，华信会计师事务所现场审计工作已基本完成，正在有序推进后续汇总整理、报告撰写及复核工作。本公司将积极与华信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沟通，全力配合审计工作开展，在确保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尽早完成审计工作。

本公司承诺，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对我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构成影响。因延期披露年度报告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之盖章页)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